

请关注“浙江公告”微信号

动动手指自助申请公告发布

公告上传、查询、自助缴费……

“一次都不用跑”就能搞定

二维码见右边



(2022)浙0102民初5026号

杭州尊园房地产代理有限公司:原告周蔚与被告绿城集团杭州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杭州尊园房地产代理有限公司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102民初5026号民事判决书、上诉状副本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06民初10036号

杭州极客餐饮娱乐有限公司、吴文彬、洪潮法: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彬之楼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你及赵军良、吴文彬、洪潮法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62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06民初8987号

金法萍:本院受理原告杭州之江度假区舒亲水果店与被告金法萍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2)浙0106民初898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06民初9347号

杭州卓育英才文化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黄灵凤与你方合同纠纷一案,原告庭审要求你方退还押金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正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诉讼风险须知、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62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14民初7287号

浙江雅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志亮与浙江雅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毛丹合同纠纷一案,因采用法律规定的方式无法向你方送达本案起诉材料,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正通知书、转普裁定书等。原告庭审:1.被告1偿还原告本金900000元及利息损失391500元,合计1291500元。2.以900000元为基数自2022年10月17日起至实际偿还不日止按年利率6%赔偿原告利息损失。3.被告2与被告1承担连带责任。4.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负担。本案依法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1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第十六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法院

(2023)浙0127民初43号

杨建萍:本院受理原告洪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举正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原告向本院起诉要求判令:1.被告归还原款2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3日14时00分在淳安县枫树坑法庭由审判员方莹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22)浙0203民初5229号

贺纯丽(公民身份号码:4212811988****2921):本院受理的原告王玲珠诉被告姚飞、倪丽民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举正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原告向本院起诉要求判令:1.被告归还欠款2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3日14时00分在淳安县枫树坑法庭由审判员方莹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22)浙0206民初6124号

罗菊初(公民身份号码:4307251964****0319):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与被告罗菊初、浙江贵皇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夏明生(系代理人)为代为偿付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对你无法采用其他送达方式,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203民初522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数量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23)浙0205民初142号

潘俊名:本院受理原告蔡雷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原告起诉材料、应诉(举正)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独任审理通知书、转普裁定书、应诉通知书、举正通知书、告知独任审理通知书、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0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第十六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23)浙0205民初337号

昆明市官渡区奈寺花艺铺:本院受理原告居艾琳与被告昆明市官渡区奈寺花艺铺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进行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举正)通知书、告知独任审理通知书、转普裁定书、开庭传票、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3年3月27日16时20分在本院第十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23)浙0205民初629号

王敬敏:原告吴国平和被告何敏丽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正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自动履行通知书、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3年3月27日16时20分在本院第十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

(2023)浙0205民初142号

潘俊名:本院受理原告蔡雷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原告起诉材料、应诉(举正)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独任审理通知书、转普裁定书、应诉通知书、举正通知书、告知独任审理通知书、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0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第十六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23)浙0205民初142号

罗菊初(公民身份号码:4307251964****0319):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与被告罗菊初、浙江贵皇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夏明生(系代理人)为代为偿付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对你无法采用其他送达方式,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203民初522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数量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23)浙0205民初142号

贺纯丽(公民身份号码:4212811988****2921):本院受理的原告王玲珠诉被告姚飞、倪丽民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举正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原告向本院起诉要求判令:1.被告归还欠款2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3日14时00分在淳安县枫树坑法庭由审判员方莹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22)浙0203民初5229号

杨建萍:本院受理原告洪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举正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原告向本院起诉要求判令:1.被告归还欠款2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3日14时00分在淳安县枫树坑法庭由审判员方莹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22)浙0206民初6124号

罗菊初(公民身份号码:4307251964****0319):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与被告罗菊初、浙江贵皇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夏明生(系代理人)为代为偿付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对你无法采用其他送达方式,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203民初522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数量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6民初6124号

贺纯丽(公民身份号码:4212811988****2921):本院受理的原告王玲珠诉被告姚飞、倪丽民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举正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原告向本院起诉要求判令:1.被告归还欠款2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3日14时00分在淳安县枫树坑法庭由审判员方莹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22)浙0206民初6124号

杨建萍:本院受理原告洪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举正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原告向本院起诉要求判令:1.被告归还欠款2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3日14时00分在淳安县枫树坑法庭由审判员方莹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22)浙0206民初6124号

贺纯丽(公民身份号码:4212811988****2921):本院受理的原告王玲珠诉被告姚飞、倪丽民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举正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原告向本院起诉要求判令:1.被告归还欠款2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3日14时00分在淳安县枫树坑法庭由审判员方莹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22)浙0206民初6124号

贺纯丽(公民身份号码:4212811988****2921):本院受理的原告王玲珠诉被告姚飞、倪丽民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举正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原告向本院起诉要求判令:1.被告归还欠款2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13日14时00分在淳安县枫树坑法庭